

朔州市朔城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

朔区审管批字〔2023〕24号

2023.7.5

朔州市朔城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永定河流域恢河南邢家河村段综合治理项目 初步设计变更的批复

区水利局：

《永定河流域恢河南邢家河村段综合治理项目初步设计》已于2022年6月2日经我局批复（朔区审管批字〔2022〕19号）。为进一步优化设计，确保工程范围内海河委员会所属水文站正常运行。根据永定河流域恢河南邢家河村段综合治理项目总指挥部会议纪要（〔2023〕第一期）精神，同意你局变更部分建设内容，具体变更如下：

原批复建设内容：主体工程由一座九孔（9×8m）带桥液压闸坝、4693.6m长左右岸和146m六期背水坡护岸工程、带桥液压

闸连接堤防工程 654m、改造堤防道路 654m、湖底和废弃旧堤防拆除清淤工程等组成。

现变更为：

一、桥坝分离，雁门街跨恢河桥由原来的九孔（9×8m）带桥液压闸坝涵桥变更为 5 跨*25 米的跨河桥梁，同时将原设计的液压闸坝移动至水文站上游，变更为 2*50 米钢坝闸一座，高度 1.5 米。

二、将原来的一级蓄水水面优化为三级蓄水水面，增加两座滚水坝，降低下游蓄水深度，便于后期工程运行及安全管理。

特此批复

朔州市朔城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3 年 5 月 10 日

